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 一、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三、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四、名词解释

一、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本单位主要职责是：协助上级部门管理政策性住房的房源信息、开展现有轮候册和将来需求库的管理、开展政策性住房申请的受理、资格审核、房源分配工作；负责政策性住房的租售服务、合同管理等日常工作；协助上级开展政策性住房分配后的日常管理及违规行为调查处理有关事务性工作，后期维护维修工作；协助上级部门开展政策性住房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区属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工作，承办区住房公积金工作领导小组决策事项；承担房改住房补贴事项的受理、审核和后续监管工作。

（二）机构设置

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为住房和建设局下属事业单位，编制数 11 人，实有人数 10 人，雇员员额 0 人，劳务派遣实有人数 0 人，离退休人员 2 人。辞职 1 人。

二、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1. 收支总表（3 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54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0.60	二、外交支出	1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9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2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50.40

八、其他收入	8	3.83	八、卫生健康支出	24	12.96
	9		九、节能环保支出	25	
	10		十、城乡社区支出	26	861.08
	11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7	28,795.62
	12		十二、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8	2.26
本年收入合计	13	29,726.15	本年支出合计	29	29,722.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4		结余分配	3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31	3.83
总计	16	29,726.15	总计	32	29,726.1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726.15	29,722.33					3.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0	50.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0	50.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4	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4	32.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5.82	15.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6	12.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6	12.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6	12.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4. 91	861. 08					3. 8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2. 74	682. 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2. 74	682. 7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8. 34	178. 3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78. 34	178. 3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 83						3. 83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 83						3. 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 795. 62	28, 795. 6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 729. 45	28, 729. 45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6, 513. 33	26, 513. 33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 241. 51	1, 241. 5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74. 61	974. 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 18	66. 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 19	39. 19					
2210203	购房补贴	26. 99	26. 99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26	2.26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2.26	2.26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2.26	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722.33	358.03	29,364.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0	50.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0	50.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4	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4	32.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2	15.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6	12.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6	12.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6	12.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1.08	228.49	632.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2.74	228.49	454.2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2.74	228.49	454.2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8.34		178.3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78.34		178.34			
21299	住房保障支出	28,795.62	66.18	28,729.45			
21299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729.45		28,729.45			
221	公共租赁住房	26,513.33		26,513.33			
22101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241.51		1,241.51			

2210106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74.61		974.61			
2210107	住房改革支出	66.18	66.18				
2210199	住房公积金	39.19	39.19				
22102	购房补贴	26.99	26.99				
2210201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26		2.26			
2210203	抗疫相关支出	2.26		2.26			
234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2.26		2.26			
23402							
23402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财政拨款收支表（5 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54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0.60	二、外交支出	2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2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				
	5		五、教育支出	2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4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	50.40	50.40		
	8		八、卫生健康支出	26	12.96	12.96		
	9		九、节能环保支出	27				
	10		十、城乡社区支出	28	861.08	682.74	178.34	
	11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9	28,795.62	28,795.62		
	12		十二、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0	2.26		2.26	
本年收入合计	13	29,722.33	本年支出合计	31	29,722.33	29,541.73	180.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3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6			3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7			35				
总计	18	29,722.33	总计	36	29,722.33	29,541.73	18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541.73	358.03	29,18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0	50.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0	50.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4	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4	32.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2	15.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6	12.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6	12.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6	12.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2.74	228.49	454.2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2.74	228.49	454.2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2.74	228.49	454.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95.62	66.18	28,729.4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729.45		28,729.45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6,513.33		26,513.33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241.51		1,241.5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74.61		974.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18	66.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9	39.19	
2210203	购房补贴	26.99	26.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3.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78	30201	办公费	6.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9.1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3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3.33	30205	水费	0.3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4	30206	电费	5.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2	30207	邮电费	8.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3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8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0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6.82	30229	福利费	0.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1			
人员经费合计		321.82	公用经费合计					36.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0.60	180.60		180.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8.34	178.34		178.3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8.34	178.34		178.3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78.34	178.34		178.34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26	2.26		2.26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2.26	2.26		2.26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2.26	2.26		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三、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为 33,439.19 万元，2020 年决算总收入 29,726.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29,541.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6，其他收入为 3.83 万元。

2020 年度支出合计数为 29,722.33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为 5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9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为 861.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为 28,795.62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2.26。2020 年决算收支跟年初部门预算的差距较大，因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因疫情等原因未能及时发放。

2019 年决算支出数为 1,261.78 万元，2020 年决算支出在 2019 年基础上增加了 28,460.55 万元，增长率 2255.59%，主要原因是根据福田区住建局关于内部职能交叉界定的通知和关于福田区保障房工作专题会议纪要精神新增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因管理的房源数量增加，

增加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经费；新搬迁办公室，新增办公室租赁费以及物业管理费等日常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决算收入 29,726.15 万元，年初预算收入 33,439.19 万元，决算收入与年初预算差异较大，差距原因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因疫情等原因未能及时发放。

2019 年决算收入 1,261.77 万元，2020 年在 2019 年决算收入的基础上增加 28,464.38 万元，增长率 2255.9%，主要原因是根据福田区住建局关于内部职能交叉界定的通知和关于福田区保障房工作专题会议纪要精神新增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因管理的房源数量增加，增加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经费；新搬迁办公室，新增办公室租赁费以及物业管理费等日常经费。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决算支出 29,722.33 万元，2019 年决算支出 1,260.78 万元，2020 年决算支出在 2019 年基础上增加 28,461.55 万元，增长率 2257.46%，主要原因是根据福田区住建局关于内部职能交叉界定的通知和关于福田区保障房工作专题会议纪要精神新增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因管理的房源数量增加，增加保障性住房日常管

理经费；新搬迁办公室，新增办公室租赁费以及物业管理费等日常经费。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 33,439.19 万元，2020 年财政拨款决算收入 29,722.33 万元，2020 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 29,722.33 万元。2020 年决算收支与年初部门预算的差异较大，差距原因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因疫情等原因未能及时发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 29,541.73 万元，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 1,260.78 万元，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在 2019 年基础上增加 28,280.95 万元，增长 2243.13%，主要原因是根据福田区住建局关于内部职能交叉界定的通知和关于福田区保障房工作专题会议纪要精神新增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因管理的房源数量增加，增加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经费；新搬迁办公室，新增办公室租赁费以及物业管理费等日常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数 358.0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21.82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6.21

万元。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数 345.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19.35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6.2 万元。

2020 年人员经费支出较 2019 年增加 2.47 万元。公用经费较 2019 年增加 10.01 万元，我中心新搬迁办公室，增加物业管理费以及水电费等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并无公务车以及因公出国（境）情况，所以并无“三公”经费支出情况。上一年也无“三公”经费支出，未有增减变化。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零，**全年预算数、**上年支出数均为零，持平，不存在增减变化情况。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我中心“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均为零，且全年预算数、上年支出数均为零，持平，不存在增减变化情况。

此外，“因公出国（境）费”中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均为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上年支出数均为零，持平，不存在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

为 0；“公务接待费”中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及人数均为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180.6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178.34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为 2.26 万元。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全面开展 2020 年度“四本”预算绩效自评。其中，三级项目 22 个，共涉及财政资金 32,995.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项目。详见附件 1《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对“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费项目”等 20 个项目绩效自评，具体各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详见各项目绩效自评表（附件 2-21）。

（1）人才租赁住房补租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2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134 万元，执行数 834.3 万元，预算执行率 73.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较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笔经费主要对符合条件的 1000 套公租房发放人才补租工作，受

疫情影响，部份补贴未能及时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以往的工作经验，将预算更细化、更精准。

（2）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6,529 万元，执行数 26,513.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较理想。

（3）廉租房货币补贴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00 万元，执行数 396.4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较理想。

（4）公共租赁住房过渡期管理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5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88 万元，执行数 561.5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较理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笔经费主要用于支付各类保障性住房过渡期的管理费。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各项目空置率，将预算更细化、更精准。

（5）保障性住房维修（护）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3.4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50 万元，执行数 294.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84.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较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该笔经费为保障性住房维修（护）费，用于对福田区住建局已过维保期的房源进行维修及翻新改造，该项目为零星工

程，未能精确的对工作量进行预算统计；其次，该项目 9 月新签订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先支付 30% 首款，尾款于次年 9 月工程验收再结算，年底未达到经费支付要求。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以往的工作经验，将预算更细化、更精准。

（6）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3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4 万元，执行数 223.84 万元，预算执行率 73.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执行率偏低。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为弥补专业人员不足，增强管理力量进行日常监管，我中心委托第三方协助管理保障性住房。跟合作方 12 月签订合同，按照合同规定暂支付尾款 30%。下一步改进措施：将预算更细化，将当年支付的首款以及尾款进行梳理，将该项目的首款纳入预算即可。

（7）抗议特别国债自评综述：该项目为抗疫疫情补贴及相关的疫情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6.5 分。该项目据实开支暂未发现相关问题。

（8）福田区住房事务服务场所安全隐患改造工程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6 分。该项目为部分经费的决算，暂未发现相关问题。

（9）办公室日常零星修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3 分。该项目执行率较高。

（10）政府采购类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98.9 分。该项目执行率较高。

(11) 预算准备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79 分。该项目执行率较高。

(12) 住房公积金管理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该项目执行率较高。

(13) 保障性住房退租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85 分。该项目执行率较高。

(14) 公租房货币补贴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9 分。该项目执行率较高。

(15) 公租房日常管理外包服务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79 分。该项目执行率较高。

(16) 其他费用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76 分。该项目执行率较高。

(17) 会议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93 分。当年度未有相关的会议费支出。

(18) 培训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 分。该项目执行率较高。

(1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8 分。该项目执行率较高。

(20) 党建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 分。该项目执行率较高。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结合重点履职项目开展情况，组织对“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等1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28,58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详见附件22《2020年度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无机关运行经费的支出。

本部门（单位）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及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因中心为机关事业单位，不存在机关运行经费。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采购实际支付636.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24.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289.8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321.8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36.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

四、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资金、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2. 城乡社区：反映本单位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费用，物业维修资金档案管理费、业务培训费用等以及住房公积金管理站材料编辑及印制费用等。

3. 商品和服务支出：指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 1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负责人：丁慧

填报人：吴艳霞

联系电话：82571663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中心主要职责是：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政策性住房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协助上级部门管理政策性住房的房源信息；协助上级部门开展现有轮候册和将来需求库的管理；协助上级部门开展政策性住房申请的受理、资格审核、房源分配工作；负责政策性住房的租售服务、合同管理等日常工作；协助上级部门开展政策性住房分配后的日常管理及违规行为调查处理有关事务性工作；负责政策性住房后期维护维修工作；协助上级部门开展政策性住房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区属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工作，承办区住房公积金工作领导小组决策事项；承担房改住房补贴事项的受理、审核和后续监管工作；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我中心事业编制总数 9 人，实有在编人数 9 人；退休 2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0 辆，包括定编车辆 0 辆，摩托车 0 辆。

按照部门职能要求，2020 年我中心正式接管公租房及安居房轮候库管理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

2020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在区委区政府和局机关的正确领导下，克服疫情影响，紧紧围绕区住建局中心工作，以建设“住有宜居”幸福标杆为主要目标，全力推进福田区保障房、机关事业单位公积金管理等工作，2020 年我中心总体工作主要包括四个方面：

（1）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工作。完成辖区保障性住房的入住签约、日常巡查、投诉处理等业务法律咨询服务等日常事务。开发和优化福田区保障性住房智能化管理系统。

（2）保障性住房专项工作。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市局定向配租公共租赁住房租金、廉租房货币补贴、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过渡期管理费、公租房日常管理外包服务费、退保障性住房租金费、公租房货币补贴以及“二上”新增人才租赁住房补租等。

（3）基层党建工作。制作宣传展板、按文件要求定时开展培训，提高党员的“三个显著目标”，达到基层党组织服务意识显著增强，服务能力显著提高，服务效能显著提升。

（4）住房公积金管理。完成辖区住房公积金和房改住房补贴的方案制定和日常管理工作，包括宣传手册以及工作指南的制定，传达上级文件精神培训会议等。

2、重点工作任务。

为扩大保障性住房供给，区住建局主动创新保障性住房

筹集渠道，积极向社会企业成规模租赁长租公寓，并按照产业人才住房配租的相关规定，将公寓以人才住房租金配租给辖区企业人才，以支持企业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助力福田经济发展。根据职能划分，我中心负责保障性住房租金支付等后续管理工作，2020 年我中心的重点工作任务是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目工作，完成《安居工程工作目标责任书》供应房源任务，合理高效分配人才住房，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的住房制度，使“住有所居，安居乐业”的良好局面日益巩固和发展，进一步增强我区在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等方面的竞争力，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0 年我中心预算 33,439.19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支出，其中：人员支出 340.28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公用支出 41.93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91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项目支出 33,052.07 万元，具体包括：

1、购置费 23.70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台式计算机 19 台、多功能一体机 8 台、激光式打印机 1 台、复印机 1 台、碎纸机 5 台、手提电脑 2 台、针式打印机 2 台、投影仪 1 台、扫描仪 3 台；

2、修缮费 5.0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室零星修缮费支出。

3、一般管理事务 278.37 万元。主要用于党建费、会议费、培训费等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城乡社区 223.00 万元。主要用于 1. 住房公积金 3 万元, 2. 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费 220 万元。

5、预算准备金 5.00 万元。主要用于年度预算中不可预见的政策性支出等, 按照项目支出的 5%以内规模预留。

6、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 32,517.00 万元。主要用于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28,589 万元(对外租赁房屋租金 27856 万元, 市局定向配租租金 733 万元),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090 万元(廉租房货币补贴 439 万元、公租房货币补贴 11 万元、人才租赁住房补租 2640 万元),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38 万元(公共租赁住房过渡期管理费 368 万元、公租房日常管理外包服务费 100 万元、保障性住房维修(护)费 350 万元、保障性住房退租费 15 万元、其他费用 5 万元)。

2020 年我中心部门预算收入 33,439.19 万元, 比 2019 年增加 32,320.85 万元, 增加 2890.09%, 其中: 财政预算拨款 33,439.19 万元。预算支出 33,439.19 万元, 比 2019 年增加 32,320.85 万元, 增加 2890.09%。其中: 人员支出 340.28 万元、公用支出 41.9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91 万元、项目支出 33,052.07 万元。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

1、根据《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机构编制调整事项的通知》(福编

〔2019〕18号）文件要求，负责政策性住房相关日常管理工作，因此增加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根据《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区住房和建设局下设机构调整事项的通知》（福编办〔2019〕15号）规定，本中心新增事业编制2名，相应增加人员经费。

3、因管理的房源数量增加，增加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经费。

4、因新搬迁办公室，面积为881平方米，新增物业管理费，以及扩充人员需购置相关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等。

我中心依据《福田财政局关于印发〈福田区预算绩效评价共行指标体系框架〉有关事项的通知》（福财〔2019〕190号）要求，结合绩效评价实践，细化项目各项绩效指标，设定科学的目标值，制定了符合我中心实际工作情况的《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四）2020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33,439.19万元，调整预算30,325.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123.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26万元，年初结

转和结余 0.00 万元；部门决算支出 29,726.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8.03 万元，项目支出 29,364.2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8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01%。

我中心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0 年部门预算共计 323.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3.7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00.00 万元。

2020 年政府采购实际支付 636.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24.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289.8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321.8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9.35%。

我中心 2019 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已严格按照《关于批复福田区 2020 年度部门预算及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福财〔2020〕11 号）要求在官网公开，2020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将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安排的时间及时公开。

2、 项目管理。

我中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 33,052.07 万元，调整预算 29,938.54 万元，2020 年实际支出 29,364.2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08%，其中“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目，年初预算 28,589.00 万元，调整预算 25,279.00 万元，2020 年实际支出 25,271.50 万元。该项目主要为扩大保障性住房供给，区住建局主动创新保障性住房筹集渠道，积极向社会企业成规模租赁长租公寓，并按照产业人才住房配租的相关规定，将公寓以人才住房租金配租给辖区企业人才，以支持企业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助力福田经济发展，根据职能划分，

我中心负责保障性住房租金支付等后续管理工作。2020 年我中心已完成各类住房管理 8561 套，全年按各项目租赁合同支付租金及补贴，不断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扶持辖区重点产业发展。

3、 资产管理。

2020 年我中心资产净值 2,317.8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988.14 元，占比 85.78%；固定资产净值 56.46 万元，占比 2.44%；无形资产净值 66.87 万元，占比 2.89%；在建工程 206.33 万元，占比 8.90%。

我中心按照《深圳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设备配置标准》等标准配置各科室固定资产，从严控制，合理调剂配置。不定期进行清产核资，摸清财产结构状况，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保障资产安全。使用固定资产管理系统，实现资产的电子化、数字化、网络化管理，提高调度运转速度。

4、 人员管理。

根据《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区住房和建设局下设机构调整事项的通知》（福编办〔2019〕15 号），我中心为七级事业单位，财政核拨事业编制 11 名，领导职数 3 名（1 正 2 副）。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中心实有事业编制在编人数 11 人，退休 2 人。

5、 制度管理。

我中心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内部管理制度及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等内控管理制度，提高资

金使用效益，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此外，我中心按照区住房和建设局印发的《深圳市福田区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支出保障住房专项资金，专款专用，确保每笔资金落到实处用到好处。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党建引领，推动党建与业务双提升

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着力推动党建重点任务落实落地，为提升业务水平提供坚强保证。一是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深入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活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实现抓党建与抓业务“两手抓”。二是全面调动和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持之以恒抓好作风建设，强化责任意识、担当意识，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三是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建立完善内控机制，抓早抓小，防微杜渐，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制度防线。

2、 多措并举，完善保障房租后监管机制

根据保障房管理制度，做好规范化管理工作，进一步强化保障房后续监管。一方面，推广智能监管措施。对较为集中的整栋保障房项目，通过安装人脸捕捉摄像头、智能门禁等设备，利用智能收据分析等技术手段，生成合法性使用统计分析报表、非法使用警告报告，对于与系统不一致的租住

人员，及时上门进行二次核查，如有涉及涉嫌转租出借等行为，将依法依规处理。另一方面，建立物业服务企业考核制度。定期对保障房物业服务企业、人才安居公司等机构的工作进行检查与考核，压实物业、人才安居公司等机构的主体责任，确保真正发挥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企业的辅助管理作用。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强化党建与业务相融合。

严格按照上级党委要求，切实把党的建设与各项业务工作融为了一体，组织全体党员每周利用半天时间，集中坐到会议室，深入学习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三）、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并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参观深圳改革开放展览馆，过好党员“政治生日”，为“生日”党员赠祝福寄语、生日卡、党建书籍等，切实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2、 以扎实稳健的步伐，做好保障房的管理工作。

（1）保障房日常管理工作。

2020年，我中心新增管理嘉葆润金座家园、地铁锦上花园、汇裕名都花园（二期）、恒邦时代大厦，目前共对28个项目10904套保障房进行日常管理。2020年，中心累计办理494份退房，已完成16个不同的保障房小区共计117退房验收工作；累计受理2870份信息变更申请；每月定期对欠租的租户进行租金催缴，累计催缴52户。

（2） 产业人才住房配租工作。

2020 年，开展了 2020 年第一批配租及递补配租、第二批产业人才住房配租、2020 年第四批、第五批、第六批、第七批、第八批、第九批、第十批日常受理坂田和布吉项目人才住房配租工作，累计完成 1264 套住房 324 个企业的合同签约工作，目前正在办理 214 家企业 558 套住房的合同签约。

（3） 公租房轮候与配租工作。

2020 年，我中心今年正式接管公租房及安居房轮候库管理工作，当前我区公共租赁住房在册轮候人 84504 人，安居型商品房在册轮候人 39331 人。2020 年我中心累计受理并审批公租及安居轮候申请约 19040 件，开展 2020 年度关于面向福田区户籍在册轮候人配租公共租赁住房工作，配租房源包括坤宜福苑、湖润名苑、伟禄雅苑、汇裕名都花园（一期）、汇裕名都花园（二期）五个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共计 1213 套住房，认租人数 11075 人，最终成功配租 1154 户，惠及 2743 人。

（4） 产业人才住房补租及廉租房货币补贴。

一是重点产业人才住房补租。截至目前，我中心已针对 2019 年福田区重点产业人才租赁核发了 834.63 万元。同时，为进一步完善保障标准和简化申请流程，对人才补租的相关政策进行了修订。新政策发布后，我中心通过召开宣贯会、媒体宣传等多种方式，积极开展政策宣传推广，共完成 16 场政策宣贯会，近 400 家企业参加了会议，取得良好的社会

反响，有 4810 名企业人才申请 2020 年人才补租。因申请人数大于总配额数，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我中心邀请深圳市公证处及 10 位申请人开展全程公证摇号。目前正快速、准确的进行资格审核工作，2020 年内确定 1619 名的补租人员名单。

二是廉租保障货币补贴。根据审计要求，我中心全面核查我区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廉租保障情况，全力以赴落实完成我区低保家庭的住房保障工作，加强部门联动，建立常态化联络机制，全面摸清我区低保家庭住房保障情况，于 2020 年 12 月发布了廉租日常受理通告，优化住房保障工作流程，更好的对辖区低保家庭做到应保尽保。截至目前，我区符合条件的廉租保障低保家庭及低保边缘家庭为 288 户 493 人，共发放廉租补贴为 407.21 万元，保障人数较去年增加近百人。

（5）保障房分配后监管工作。

为进一步做好福田区保障性住房的日常监管工作，中心多措并举，认真做到保障房巡查工作无疏漏，全覆盖。一方面，对我中心管理的 15 个重点巡查小区采用半年一查，一年两查的巡查方式，2020 共开展 12 余次入户抽查行动，入户检查 237 余户，对检查发现涉嫌违规违约的住户均已责令整改。并对针对自查自纠及保障房小区物业反应的情况，出动 42 人次，上门巡查 21 个保障房小区，核实 350 户居住人信息。另一方面，对涉嫌违法违规的行为行政处罚立案 4 件，

并严格按照《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行政处罚工作规程》的规定，积极推进案件的执法进度，确保按时完成案件的处罚工作，其中 3 件已完成审查并作出处罚决定。

（6）保障房后期维护维修工作。

我中心严格根据《福田区保障性住房维修工程工作指引》的要求开展工作。2020 年，总计已受理住户申报 524 户，现场勘查 367 户，并对 284 户开展维修，其中已完成 262 户。对所有维修项目，中心在报修、勘察、维修、验收各个环节都注重效率和服务意识，确保每项维修都让住户满意。

（7）公积金房补管理工作。

我中心承担我区机关事业单位的单位报备审核、职工的政策性住房信息审核和备案以及后续监管工作，全年累计办理 1546 人的政策性住房信息审核、备案等业务。同时，为维护房补发放的公平性，更好地推进住房制度改革，我中心开展了全区违规领取房补问题自查自纠工作，共抽查了 3500 人次。

3、以开拓进取的精神，积极推进专项工作。

（1）保障房智能化管理系统开发工作。

为进一步加强福田区公共租赁住房智能化管理，2020 年我中心在嘉葆润金座家园、京基滨河时代广场安装智能门锁设备，并配套升级开发公共租赁住房智慧管理系统智能监管模块。通过智能化设备和智慧管理系统协作，由智能化设备采集出入人员数据，系统完成数据比对分析并生成异常住户

及异常陌生人记录，为排查转租转借、房屋空置等情况提供数据支持，利用科技手段提高管理效率。

（2） 新冠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我中心深入疫情防控一线进行实地检查督导工作，重点检查小区在人员车辆管理、疫区返深人员排查、公共区域消杀、防疫宣传等方面工作开展情况，共计出动 120 人次，督查 120 余处住宅小区、50 余处商业大楼、60 余处小散工程的防疫工作。五一假期前，出动了 34 人次复查了 17 个小区防疫工作，并发放了 6000 个口罩、21 个额温枪。为防控疫情同舟共济支持企业，对承租区级公租房、人才住房的非国有企业、医疗、科研机构，以及除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包括科研机构、医疗机构）在职及退休干部职工以外的个人承租户，免除 2-3 月份租金。根据工作安排，我中心组织对公共租赁住房承租户是否符合免租条件进行核查，并对核查后的名单进行公示，本次免租惠及 7452 套房源，其中非国有企业、科研机构、医疗机构共 896 个 4762 套房，个人租户 2690 户 2690 套房，减免租金总金额为 3257 万余元。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方面。

为防控疫情同舟共济支持企业，加快复产复工，促进经济的快速恢复，2020 年，我中心对承租区级公租房、人才住房的非国有企业、医疗、科研机构，以及除党政机关事业单

位（不包括科研机构、医疗机构）在职及退休干部职工以外的个人承租户，免除 2-3 月份租金。根据工作安排，我中心组织对公共租赁住房承租户是否符合免租条件进行核查，并对核查后的名单进行公示，本次免租惠及 7452 套房源，其中非国有企业、科研机构、医疗机构共 896 个 4762 套房，个人租户 2690 户 2690 套房，减免租金总金额为 3257 万余元。

2、效率性方面。

2020 年我中心共对 28 个项目 10904 套保障房进行日常管理，累计办理 494 份退房，已完成 16 个不同的保障房小区共计 117 退房验收工作；累计受理 2870 份信息变更申请；每月定期对欠租的租户进行租金催缴，累计催缴 52 户，此外，中心通过召开宣贯会、媒体宣传等多种方式，积极开展政策宣传推广，共完成 16 场政策宣贯会，近 400 家企业参加了会议，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有 4810 名企业人才申请 2020 年人才补租。我中心全年累计办理 1546 人的政策性住房信息审核、备案等业务。

3、效果性方面。

在项目管理方面，我中心通过智能化设备和智慧管理系统协作，由智能化设备采集出入人员数据，系统完成数据比对分析并生成异常住户及异常陌生人记录，为排查转租转借、房屋空置等情况提供数据支持，利用科技手段提高管理效率。

在疫情防控方面，我中心结合疫情防控和履职要求，深入疫情防控一线进行实地检查督导工作，重点检查小区在人员车辆管理、疫区返深人员排查、公共区域消杀、防疫宣传等方面工作开展情况，共计出动 120 人次，督查 120 余处住宅小区、50 余处商业大楼、60 余处小散工程的防疫工作。五一假期前，出动了 34 人次复查了 17 个小区防疫工作。

4、公平性方面。

为维护房补发放的公平性，更好地推进住房制度改革，我中心开展了全区违规领取房补问题自查自纠工作，共抽查了 3500 人次。2020 年，我中心共受理群众来电、来信、来访共 20000 余件次，受理各类信访件约 50 份，对信访人反映的问题和诉求，工作人员均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相关政策进行答复解释，接听咨询投诉电话均能耐心讲解，认真服务，公众满意度高。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智慧发展，加快保障房管理信息化进程。

为更好地提供安全、方便、快捷、简单的居住和生活服务，简化群众办事流程及提高服务质量，解决保障性住房转租转借、空置等问题，我中心将加快保障房智慧系统开发进度，通过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手段，创建保障房综合管理平台，早日实现保障房信息化管理，为住户提供更好的服务。

2、 建章立制，规范中心日常管理工作。

为稳步推进中心规划化、科学化管理水平，我中心将积极推进已成型制度的施行，并根据中心实际情况，起草制定包括档案管理、合同管理、采购制度、绩效考核等一系列管理规定，以确保建立健全基本工作制度，靠制度规范，按制度办事，为开展好各项工作提供制度保障。

3、 多元覆盖，全面加强宣传培训工作。

为更好地提高办事效率，强化相关工作人员及服务对象法治理念和业务素养。一方面，我中心将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宣传教育培训，采取尽可能多的手段普及有关知识，比如网络媒体、宣传手册、会议方式，加大对保障房、公积金及住房补贴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办理流程的宣传普及，进一步扩大和加强住户对保障性住房政策法规知识的熟悉范围和了解程度。另一方面，我中心将针对新入职人员组织岗前培训，让新人们尽快了解业务。同时，针对老员工，将不定期邀请业务骨干、专家进行面对面交流以及公文写作、政策宣讲、建筑专业等方面的专业培训，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业务量逐年增大，信息化管理尤其重要。

目前我中心在管保障性住房数量多，日常管理范围广，工作量大，，对保障房项目的巡查频率较低，保障房监管巡查力度不足。后续需要通过升级系统功能，优化数据采集、分析和应用，持续打造“网上全流程一站式办理”和“服务、

监管、运维一体”的智能化管理平台，加强信息化、数字化管理，提高履职效能。

2、 专业化越加精细，业务培训力度需要加强。

我中心业务能力和专业化水平的要求越来越高，目前工作人员的在新的专业领域存在知识空白、经验盲区、能力弱项，后续要通过开展精准化、滴灌式的各种学习培训，补齐素质短板，着力提升为民服务水平和工作效能。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智慧发展，加快保障房管理信息化进程。

以简化群众办事流程、提高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效率为目的，以福田区公共住房智慧管理系统为中心，依托人脸识别、智能门禁、智能门锁等设备，通过升级系统功能，优化数据采集、分析和应用，持续打造“网上全流程一站式办理”和“服务、监管、运维一体”的智能化管理平台。

2、 深化宣贯，全面提升管理效能。

为加强住房保障工作的科学规范管理，保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一方面，我中心将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宣传教育培训，采取尽可能多的手段普及有关知识，比如网络媒体、宣传手册、会议讲座等多种形式，切实提升住房保障政策知晓率，扩大住房保障政策宣传覆盖面，提高群众对住房保障政策满意度，营造浓厚的住房保障宣传氛围。另一方面，我中心将针对工作人员的知识空白、经验盲区、能力弱项，开展精准化、滴灌式的各种学习培训，帮助一线工作人员克服

“本领恐慌”，补齐素质短板，着力提升为民服务水平和工作效能。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本次自评得分为 95.52 分，评价等级为“优”。详细评分情况如下表。

2020 年度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5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目标设置	15	绩效目标完整性	8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6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5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手续等。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 0 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5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及时性	6	反映部门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效果性	20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0	1. 人才住房空置率得到控制。	6项效果性指标均达标（20分）；一项未达到扣2分，扣完为止。	20
						2. “住有所居，安居乐业”局面基本形成。		
						3. 人才住房压力得到缓解。		
						4. 保障性住房智能化管理系统运行良好。		
						5. 保障性住房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6. 住房公积金和房改住房补贴政策知晓率提升。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 6 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 4 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 2 分； 4. 满意度<80%的，得 1 分。	6
合 计								95.52

附件 2

2020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人才租赁住房补租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周期	1 年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项目联系人	陈倩仪	联系电话	82559564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400,000.00	11,340,000.00	8,343,030.94	10	73.57%	7.3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400,000.00	11,340,000.00	8,343,030.94	—	73.5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项目中 期目标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实现福田区保障房事业发展，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得以落实，解决辖区公共租赁住房房源不足的问题，加快推进“幸福福田”建设，促进经济发展。							
年度 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符合条件的 1000 套公租房发放人才补租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根据申报的合格人才人数进行租房补租，最多不超过 1000 套。	≤1000	843	20.00	16.86	无偏差
		质量指标 (20 分)	补租 1000 套住房，人才租房补租金额发放完成率	≥50%	55.8%	20.00	20.00	无偏差
		工作时效 (10 分)	1 年		1 年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偏差	0.00	0.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补充保障渠道，贯彻国家住房制度改革精神。促进职住平衡，福田区人才住房筹建供应工作面临更高要求。稳定租赁市场，现行传统模式人才住房的筹集供应模式亟待优化。	≥80%	84.3%	30.00	30.00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偏差	0.00	0.0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计领取补租的人才对本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	≥80%	80%	10.00	10.00	无偏差
总分						100	94.22	

附件 3

2020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项目属性	上年延续	项目周期	1 年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项目联系人	吴艳霞	联系电话	18825237654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5,890,000.00	265,290,000.00	265,133,250.00	10	99.94%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5,890,000.00	265,290,000.00	265,133,250.00	—	99.9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项目中 期目标	为扩大保障性住房供给，住建局主动创新保障性住房筹集渠道，积极向社会企业成规模租赁长租公寓，并按照产业人才住房配租的相关规定，将公寓以人才住房租金配租给辖区企业人才，以支持企业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助力福田经济发展。根据职能划分，我中心负责保障性住房租金支付等后续管理工作。							
年度 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安居工程工作目标责任书》供应房源任务，合理高效分配人才住房。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20分)	做好各类住房管理。	8561	8561	20.00	2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20分)	按各项目租赁合同支付租金及补贴等相关费用	≥80%	85%	20.00	20.00	无偏差
		工作时效(10分)	每年度末完成。		已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的住房制度，使“住有所居，安居乐业”的良好局面日益巩固和发展，进一步增强我区在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等方面的竞争力，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80%	89%	15.00	15.00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	不断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持续增强住房保障能力，维持企业人才的住房稳定，扶持辖区重点产业发展。	≥80%	90%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高，得到人才认可。	≥80%	95%	10.00	10.00	无偏差
总分						100	99.99	

附件 4

2020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廉租房货币补贴	项目属性	上年延续	项目周期	1 年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项目联系人	吴艳霞	联系电话	82571663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90,000.00	4,000,000.00	3,964,140.00	10	99.10%	9.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90,000.00	4,000,000.00	3,964,140.00	—	99.1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项目中 期目标	为完善廉租住房制度，保障最低收入家庭的基本住房需求，实现应保尽保，全面覆盖的廉租住房保障目标。2020 年每月向辖区符合条件的低收入居民发放补贴							
年度 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完善廉租住房制度，保障最低收入家庭的基本住房需求，实现应保尽保，全面覆盖的廉租住房保障目标。2020 年每月向辖区符合条件的低收入居民发放补贴				已经完成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符合廉租住房保障申请条件的家庭	≥180 户	265 户	20.00	20.00	
		质量指标 （20 分）	按街道当月审核的名单发放补贴	≥80%	100%	20.00	20.00	
		工作时效 （10 分）	每年度末完成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 指标	切实保障辖区内最低收入家庭的基本住房需求，实现应保尽保。	≥80%	88%	15.00	15.0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 响	该补贴以货币补贴为主，面对符合条件的低收入居民发放补贴，稳定社会发展作用。	≥80%	100%	15.00	15.00	
	满意度 指标（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辖区内廉租房货币补贴的领取人的 满意度	≥75%	95%	10.00	10.00	

	分)	标						
总分						100	99.91	

附件 5

2020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公共租赁住房过渡期管理费	项目属性	上年延续	项目周期	1 年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项目联系人	吴艳霞	联系电话	82571663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80,000.00	5,880,000.00	5,615,108.22	10	95.50%	9.5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80,000.00	5,880,000.00	5,615,108.22	—	95.5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项目中 期目标	为扩大保障性住房供给，住建局主动创新保障性住房筹集渠道，积极向社会企业成规模租赁长租公寓，并按照产业人才住房配租的相关规定，将公寓以人才住房租金配租给辖区企业人才，以支持企业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助力福田经济发展。根据职能划分，住房事务中心负责保障性住房租金以及物业管理费的支付工作。							
年度 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安居工程工作目标责任书》供应房源任务，合理高效分配人才住房，对于过渡期房源进行物业费的管理以及维护等工作。				已完成《安居工程工作目标责任书》供应房源任务，合理高效分配人才住房，对于过渡期房源进行物业费的管理以及维护等工作。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做好各类保障性住房过渡期的管理。	856	856	20.00	20.00	
		质量指标 (20 分)	按各项目的过渡期情况支付物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	≥80%	95%	20.00	20.00	
		工作时效 (10 分)	每年度末完成。		已完成	10.00	10.0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监管过渡期房源，按照配租计划积极向社会企业提供更多的优质房源	≥80%	95%	15.00	15.0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通过合理控制过渡期费用,切实保障过渡期房源数量的稳定性,为更多承租人提供舒适的环境,维持社会安定。	$\geq 80\%$	9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性住房物业管理公司以及人才安居公司	$\geq 80\%$	1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9.55	

附件 6

2020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维修（护）费		项目属性	上年延续		项目周期		1 年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项目联系人	李旭彬		联系电话		83941603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0.00	3,500,000.00		2,943,261.33		10	84.09%		8.4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0,000.00	3,500,000.00		2,943,261.33		—	84.0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项目中 期目标	对申报维修的保障性生活住房进行验房以及确定维修主体，明确维修数量										
年度 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委托第三方完成对辖区内保障性住房的维修工程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根据保障房承租人报修情况核定		≤60套	140套	20.00		15.00	当年度报维修数量偏高	

		质量指标（20分）	根据维修后的工程返修率而定	≤5%	1%	20.00	20.00	无偏差
		工作时效（10分）	1年		1年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做好福田区保障性住房的日常维修管理工作，为承租人“排忧解难，解难题”，保障各保障性住房小区的日常生活环境。	≥80%	95%	15.00	15.00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	不断完善福田区住房保障体系，使“安居乐业，长治久安”的住房保障工作日益巩固和发展。	≥80%	9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房报修租户的满意度	≥80%	90%	10.00	10.00	
总分						100	93.41	

附件 7

2020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费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周期		1 年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项目联系人	吴艳霞	联系电话		82571663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0.00	3,040,000.00	2,238,375.36	10	73.63%	7.3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00,000.00	2,200,000.00	2,151,375.36	—	97.7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840,000.00	87,000.00	—	10.36%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项目中 期目标	完成辖区保障性住房的日常巡查、智能化、信息化系统管理等日常事务。								
年度 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辖区保障性住房的入住签约、日常巡查、投诉处理等业务法律咨询服务费等日常事务。开发和优化福田区保障性住房智能化管理信息系统。				已完成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做好各类住房的管理	8561	10111	20.00	2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20 分）	完成因管理保障性住房产生费用的支付工作	≥85%	100%	20.00	20.00	无偏差	

		工作时效 (10 分)	每年度末完成。		2020 年 12 月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保障福田辖区保障性住房承租人的住房需求,为人才提供一个舒适的居住环境。	≥80%	90%	15.00	15.00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创新保障房智能化、精细化管理理念,提高保障房管理工作、优化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	≥80%	93%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保障性住房承租人满意度	≥80%	89%	10.00	10.00	无偏差
总分						100	97.36	

附件 8

抗疫特别国债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 金额合理 (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 (1分) 。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 (2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 (1) 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 (2分); (2) 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 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 (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 (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 (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时间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时间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支付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支付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 1.5 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 0.5 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 0 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 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 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 及时归档(0.5分), 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 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 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6.0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 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 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 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 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 1 分，6 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 分）。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18.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 分）、良（4 分）、中（2 分）、差（0 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 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 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 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 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 分。）	1.50
自评总得分				96.50

附件 9

福田区住房事务服务场所安全隐患改造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办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2.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 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 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6.0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 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 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 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 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 要求细化量化, 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5.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 分为优(6 分)、良(4 分)、中(2 分)、差(0 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 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 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 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 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 分。)	5.00
自评总得分				86.00

附件 10

办公室日常零星修缮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和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 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和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 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 (4 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 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 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 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 0 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 (12 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 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 分。	5.83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 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 (12 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 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 1 分，6 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 分）。	12.00

	效益性(18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分)	18.00
	满意度(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分)	绩效跟踪评价(5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分。）	5.00
自评总得分				99.83

附件 11

政府采购类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 (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 (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 (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 (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 (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 (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 (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 (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 (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5.9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17.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 分为优(6 分)、良(4 分)、中(2 分)、差(0 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 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 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 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 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 分。)	5.00
自评总得分		98.90		

附件 12

预算准备金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5.79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 要求细化量化, 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17.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 分为优(6 分)、良(4 分)、中(2 分)、差(0 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 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 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 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 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 分。)	5.00
自评总得分		98.79		

附件 13

住房公积金管理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2.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6.0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 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18.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 分）、良（4 分）、中（2 分）、差（0 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 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 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 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 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 分。）	5.00
自评总得分				98.00

附件 14

保障性住房退租费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 (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5.85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 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16.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 分）、良（4 分）、中（2 分）、差（0 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 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 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 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 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 分。）	5.00
自评总得分				97.85

附件 15

公租房货币补贴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5.9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 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17. 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 分）、良（4 分）、中（2 分）、差（0 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 分）。	8. 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 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 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 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 分。）	5. 00
自评总得分				98. 90

附件 16

公租房日常管理外包服务费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办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 (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 (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 (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 (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 (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 (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 (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 (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 (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 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 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5.79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 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 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 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 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 要求细化量化, 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18.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 分为优(6 分)、良(4 分)、中(2 分)、差(0 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 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 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 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 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 分。)	5.00
自评总得分				99.79

附件 17

其他费用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 (1) 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 (2) 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5.76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18.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 分)、良(4 分)、中(2 分)、差(0 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 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 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 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 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 分。)	5.00
自评总得分				99.76

附件 18

会议费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5.93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 要求细化量化, 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17.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 分为优(6 分)、良(4 分)、中(2 分)、差(0 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 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 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 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 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 分。)	5.00
自评总得分				98.93

附件 19

培训费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5.9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18.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 分）、良（4 分）、中（2 分）、差（0 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 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 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 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 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 分。）	5.00
自评总得分				99.9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 (1) 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 (2) 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5.88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18.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分。)	5.00
自评总得分				99.88

附件 21

党建费项目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25分)	明确性(11分)	依据明确(5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00
		目标明确(6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 (1) 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 (2) 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00
	可行性(14分)	制度保障(6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6.00

		人财物保障(3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5.00

项目管理(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 (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 (2 分) ;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 (1 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 (1 分) ;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 本指标得 0 分。	4.00
项目绩效 (55分)	完成情况 (12 分)	成本控制情况 (6 分)	1. 严控项目支出, 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 (3 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 分。	5.8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 (6 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 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 6 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 (12 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 (12 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 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 1 分, 6 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6 分) 。	12.00

	效益性(18 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 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 分)	18.00
	满意度(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8.00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绩效跟踪评价(5 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分。)	5.00
自评总得分				99.80

2020 年度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项目 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项目

主管部门（公章）：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法人签字：

填报人：吴艳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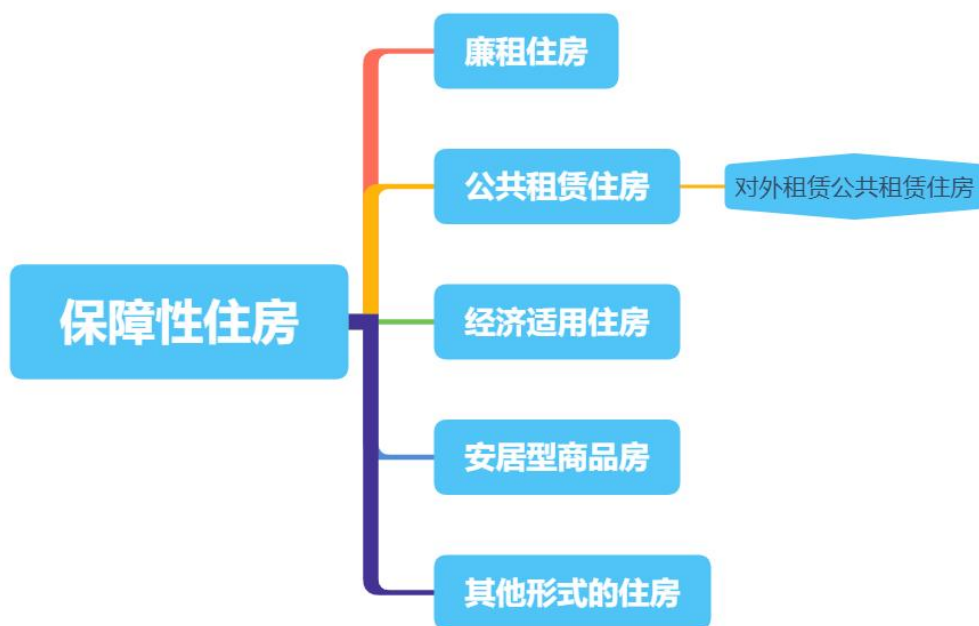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82571663

一、项目概况介绍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背景。

保障性住房是指政府投资建设或者通过其他途径筹集的，以限定的标准和价格，向符合条件的住房困难家庭和单身居民出租或者出售的住房，包括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安居型商品房及其他形式的住房。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是保障性住房的形式之一，如下图所示：



2. 设立依据。

依据《深圳市保障性住房条例》和《深圳市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3. 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住房专项资金的使用和年度预算的编制及执行部门，其主要职责包括：汇总年度用于保障性住房的资金情况，编制年度住房专项资金收支预算。根据区保障性住房建设规划及年度实施计划，组织住房专项资金支出项目的立项、报批等前期工作。组织区级保障性住房及配套设施出售或出租收入的归集，负责向区财政部门通报出售或出租收入归集情况，并及时通过非税收入平台足额收缴并上缴国库。执行已批复的年度住房专项资金收支预算，确保住房专项资金专款专用。负责建立健全保障性住房资产管理制度，加强资产的维修和保养；建立区级保障性住房房产档案和使用情况报告制度，做到账账、账实相符。负责住房专项资金存续期届满或被撤销后必要的清算、资金回收及其他相关后续管理工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其编制的年度预算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客观性负责，开展绩效评价，并对预算的执行情况和绩效情况负责。

区住房事务中心，按照部门职能要求，2020 年原由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负责的公租房及安居房轮候库管理工作划转至区住房事务中心。

区国库支付中心，负责对纳入当年部门预算的住房专项资金进行核算，区住房和建设局定期向区财政局及区国库支付中心对账。

区财政局，是住房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的审核、批复及监管部门，其主要职责包括：会同区住房和建设局建立健全住房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审核并批复住房专项资金年度预算。负责住房专项资金的统筹安排，及时下达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监督检查资金的使用情况，协助开展住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

区发展和改革局，是保障性住房项目立项审批部门，其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受理、审核区住房和建设局申报的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及回购项目，同时商区财政部门，经区政府批准后列入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根据项目申报进度和审核情况，下达保障性住房项目新开工计划及回购项目计划，并将计划文件抄送区财政部门。

监察和审计部门，依法对住房专项资金收支管理活动进行监督。

4. 绩效目标。

2020 年，区住建局严格按照保障性住房开发建设的有关

要求，在水围青年公寓、天健缤悦荟等试点租赁项目的基础上，通过与城中村股份公司、长租公寓企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加大对既有房屋的租赁和改造力度，构建一套供应主体多元、经营服务规范、租赁关系稳定的保障性住房租赁体系。

做好保障房管理服务工作，完善辖区产业人才住房配租机制。加强保障性住房分配的制度建设，不断提升产业人才保障性住房供给体系质量，构建系统、精准、有效的产业人才保障性住房体系；扎实推进保障房配给工作，做好安居型商品房、公租房日常轮候申请，廉租住房货币补贴发放以及区属公租房的管理工作；完善辖区产业人才住房配租机制，为创建福田区良好的企业人才环境。

（二）2020 年项目实施情况

1. 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度区住建局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年初预算安排 28,589 万元，包括：

（1）水围青年人才公寓项目 2020 年租金 2953 万元。

（2）天健缤悦荟 B 座项目 2020 年租金 475 万元。

（3）新洲村人才 MINI 公寓 2020 年租金 407 万元。

（4）城市春天项目 2020 年租金为 6906 万元。

（5）润达圆庭项目 2020 年租金补贴及过渡期租金 805 万元。

(6) 万科泊寓项目 2020 年租金补贴及过渡期租金 1591 万元;

(7) 绿景虹湾项目 2020 年租金补贴及过渡期租金 994 万元;

(8) 2020 年新增汇德大厦、缤悦荟 A 座、呈元驿大厦、英才大厦、信义荔景御园、信义御珑豪园合计 3023 套公共住房,承租面积约 22.06 万平方米,2020 年需经费 13725 万元;

(9) 2019 年市局定向配租给我区的龙悦居等 227 套公共住房,2020 年新增福保桂花苑等 354 套公共住房,全年租金为 722 万元,另金地名津原公租房 2 套,全年租金 11 万元,共计 733 万元。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对外租赁公共租赁决算 26,513.3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74%,各项支出严格执行预算安排,按照既定进度完成支付。

(三) 项目管理情况。

1. 管理制度。

根据《深圳市保障性住房条例》和《深圳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圳市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结合区实际情况,区住建局会同区财政部门制定了《深圳市福田区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办法

规定，住房专项资金的归集、管理和使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专款专用、专项核算。区级保障性住房及配套设施出售或出租收入作为非税收入，通过非税收入平台收缴国库，不再作为住房专项资金来源。

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包括：用于回购、改建、扩建和新建的保障性住房开支；用于保障性住房项目的日常测算、估价、检测、产权初始登记和法律事务开支；用于保障性住房项目空置期间的物业管理费用和前期物业管理费用开支；用于保障性住房的退房款支出；用于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维护、维修等支出；用于廉租住房货币补贴、公共租赁住房货币补贴、对外租赁住房用于解决辖区公共租赁住房房源不足而产生的租金等补贴支出；按区政府议事规则上报区政府批准的其他专项开支。

为了完善住房保障制度，改善住房困难群体居住条件，促进社会和谐和经济健康稳定发展，提高城市竞争力，促进住房保障体系的改革和建设，安排财政专项资金用于保障性住房的建设、购置和管理等相关工作，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专项核算。

2. 管理流程。

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收支计划与区住建局年度预算同步编报，区住建局在每年规定时间内，将下一年度住房专项资金收支计划报区财政局审核，区财政局对报送的保障住房

专项资金收支计划进行审核并报区人大审定。区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区财政局向区住建局批复预算。

区住建局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并结合年度资金安排情况，将应纳入年度政府投资的项目报区发展改革部门，由区发展改革部门下达保障性住房项目年度政府投资计划。

区住建局收到财政预算批复及年度投资计划后，根据实际工作进度安排资金的拨付，并于年度结束后对专项资金组织绩效评价。

3. 监管措施。

区住建局保障住房专项资金全额纳入年度部门预算，相关租金及售房款收入上缴区非税收入平台。

区住建局、国库支付中心、财政局、发展改革局、监察和审计部门按照各自职责，依法对住房专项资金收支管理活动进行监督。住房专项资金的使用单位或个人，如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区财政部门可以停止拨付专项资金，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罚。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我中心 2020 年筹集建设保障房 8561 套，圆满完成市民生实事与区 2020 年重点工作的筹集任务。

一是，2020 年我中心累计办理 494 份退房，已完成 16 个不同的保障房小区共计 117 退房验收工作；累计受理 2870

份信息变更申请；每月定期对欠租的租户进行租金催缴，累计催缴 52 户；

二是，2020 年我中心开展了 2020 年第一批配租及递补配租、第二批产业人才住房配租、2020 年第四批、第五批、第六批、第七批、第八批、第九批、第十批日常受理坂田和布吉项目人才住房配租工作，累计完成 1264 套住房 324 个企业的合同签约工作，目前正在办理 214 家企业 558 套住房的合同签约；

三是，我中心 2020 年正式接管公租房及安居房轮候库管理工作，当前我区公共租赁住房在册轮候人 84504 人，安居型商品房在册轮候人 39331 人。2020 年累计受理并审批公租房及安居轮候申请约 19040 件；

四是，我中心开展 2020 年度关于面向福田区户籍在册轮候人配租公共租赁住房工作，配租房源包括坤宜福苑、湖润名苑、伟禄雅苑、汇裕名都花园（一期）、汇裕名都花园（二期）五个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共计 1213 套住房，认租人数 11075 人，最终成功配租 1154 户，惠及 2743 人。

（二）使用成效情况。

2020 年度，项目资金使用取得有预期目标和成效，主要表现为：

一是，在项目产出方面，2020 年 12 月初，我中心提前完成了年初既定 8561 套公共租赁住房的管理工作，确保了

各项目租赁合同支付租金及补贴费用及时收缴工作，圆满完成产出数量和质量指标，达到了预期目标和成效；

二是，在项目效益指标方面，进一步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的住房制度，使“住有所居，安居乐业”的良好局面日益巩固和发展，进一步增强我区在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等方面的竞争力，保障社会和谐稳定，不断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持续增强住房保障能力，维持企业人才的住房稳定，扶持辖区重点产业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是，在项目满意度方面，我中心 2020 年工作得到了辖区社会公众和上级主管单位、领导们的高度评价，2020 年未出现群体性上访及媒体曝光等情况。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过程中，我中心严格按照《深圳市福田区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专款专用，专项核算。在管理和使用过程中还存在问题主要有：

一是，存在公共租赁住房欠租、个别违规转租行为，在疫情常态化的客观环境下，要进一步加强日常对公共租赁住房的巡查、监督管理，确保我中心负责的公共租赁住房及时清缴欠租，对个别违规转租行为及时发现、依法依规及时处理。

二是，部分重点项目采购事前审批流程执行不到位，采购程序不够严谨，内部控制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四）改进措施和意见。

一是，加快推进智能化设备和智慧管理系统协作工作，由智能化设备采集出入人员数据，系统完成数据比对分析并生成异常住户及异常陌生人记录，为排查转租转借、房屋空置等情况提供数据支持，让科技为保障性住房管理赋能。

二是，要提升绩效审计意识，规范工作流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度执行，严格遵循上级部门相关管理制度，并不断完善本单位人事、财务、采购等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让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能。

三、绩效自评结论

本次项目自评得分为 93 分，评价等级为“优”。详细评分情况如下表。

2020 年度重点项目（对外租赁公共租赁住房）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 (25 分)	明确性 (11 分)	依据明确 (5 分)	项目立项是否有明确的依据。评价要点在于： 1. 是否有相应的法律法规/文件要求/规划依据/会议决议/事业发展需求以及支撑项目立项的其他资料等； 2. 项目预算的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准确。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 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 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 分）。	5
		目标明确 (6 分)	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的需补充申报绩效目标后在予以评定。评价要点在于：1. 绩效目标是否对各项指标进行细化量化；2. 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 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 分）；（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 分）。	5
	可行性 (14 分)	制度保障 (6 分)	项目管理的有关制度是否健全。评价要点在于： 1. 是否建立与项目相应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 2. 相应的制度是否对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 3. 是否建立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 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 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 分）。	5
		人财物保障 (3 分)	对项目在人、财、物上的保障是否充分、合理。评价要点在于： 1. 人员保障：是否能提供满足项目所需的各类人员，对人员数量、资质、技能等方面进行合理安排； 2. 资产配置保障：是否提供满足项目所需的资产配置，对场地、仪器设备、物资等方面进行合理安排； 3. 资金保障：是否能提供项目所需的资金，对资金数量、类型、来源等方面进行合理安排。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

		实施方案保障 (5分)	项目的实施方案是否具体。评价要点在于： 1. 是否有明确的工作目标； 2. 是否有明确的工作内容； 3. 是否有明确的职责分工； 4. 是否有清晰的工作程序； 5. 是否有合理的时间安排。	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 1. 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3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 (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 (3分)	项目执行进度与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是否相匹配。评价要点在于：是否与绩效目标中设定的工作时效相匹配。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时间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时间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 (3分)	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是否相匹配。评价要点在于：是否与绩效目标中设定的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相匹配。	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支付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支付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 (3分)	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相匹配。评价要点在于：是否与绩效目标中设定的投入、产出、效益等相匹配。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和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和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

	可控性 (4分)	监控措施 (2分)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进行绩效运行监控管理。评价要点在于： 1. 是否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 2. 是否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
		监控效果 (2分)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根据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情况采取调整和改进措施。 评价要点在于：是否对偏离项目绩效目标的情况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并能提供绩效监控结果、整改落实方案等有关资料进行佐证。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
	规范性 (7分)	业务管理规范 (3分)	业务管理是否规范。评价要点在于：1. 相关各项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执行到位；2. 相关项目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
		资金管理规范 (4分)	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评价要点在于： 1. 资金管理和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 4. 是否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等问题。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3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是否按照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有效节约资金。评价要点在于：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 2. 有效节约资金，按成本节约率计算得分。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6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结合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数量完成情况计算得分。评价要点在于：做好各类住房管理 8561 套。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结合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数量完成情况计算得分。评价要点在于：按各项目租赁合同支付租金及补贴等相关费用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
	效益性(18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分)	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的住房制度，使“住有所居，安居乐业”的良好局面日益巩固和发展，进一步增强我区在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等方面的竞争力，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不断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持续增强住房保障能力，维持企业人才的住房稳定，扶持辖区重点产业发展。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分)	16
	满意度(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公众满意度高，得到人才认可。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8
	绩效跟踪评价(5分)	绩效跟踪评价(5分)	是否有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要点在于：1. 是否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质量是否达到财政部门要求；2. 绩效评价结果是否按要求公开；3. 是否针对绩效评价结果进行整改反馈。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分。）	5
重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3